

# 花蓮縣消防局員工出差報告表

月 日付款憑單 號，支出傳票 號

憑證編號		業務計畫	工作計畫	用途別		金額	備註			
第 號		消防業務	消防業務	業務費-國內旅費		600	差旅費			
姓名		職稱	役男	官	等	單位		自 月 日起		
公差地點及事由		退伍返鄉						至 月 日止		
110		起訖地點	交通費				雜費	住宿費	臨時費	總計
月	日		火車	飛機	汽車	捷運				
		花蓮-					600			600
		-								-
		-								-
		-								-
合計			-	-	-	-	600	-	-	600
申請單位		承辦單位		銷差登記		會計室		機關長官		
出差人										

憑 證 黏 貼 線

茲收到 花蓮縣消防局出差旅費新台幣陸佰元整

具領人蓋章

該款項已由 墊付